

万象·专栏

餐桌·粗布大衣

林国卿

餐桌 家里难得煮了一桌丰盛菜肴,拍了相片传给朋友观赏,朋友却不谈美食,只问那张餐桌在哪买的?

台北

虚室小笔

我家餐桌不大,少见的五角形桌面,边缘修饰弧线,全无直角直线,乍看像一张红木螺钿圆桌,古意盎然。桌面螺钿色彩丰富,梅、兰、竹、菊、荷各据一方,花叶间均有双鸟相望,五张椅子靠背各有一种螺钿花样搭配桌面,虽然手工繁复精致,价格却不贵,那原本是大溪一家餐厅的装饰,老板见我欢喜,慷慨顶让。

王安石《字说》兴衰记

马期

北京

好事多磨

小学时有位老师,曾以发现新大陆般的气势对我们宣布:知道吗?仓颉造字把鱼和牛弄反了,你看鱼下面那四点像四只脚,而牛下面不是条尾巴么?后来看到关于王安石《字说》的轶闻趣事,觉得也无非鱼、牛之类。王安石著有《三经新义》和《字说》,尤其后者,对汉字字义加以独特的王式诠释,曾风靡一时,他得势的时候,朝廷颁布《三经新义》,规定参加考试的人都要宗奉其说。《字说》与《三经新义》关系密切,王安石往往通过新的字义解释推行自己的经学观点。

家雨燕和无脚鸟

林其楠

深圳

巢下

幼年时,和家兄同睡一层小阁楼上。某一晚,照例被大人抽走了木梯,熄灯。黑暗中他的眼睛一闪一闪:我恨爷爷。我大吃一惊,为什么?你不晓得,从前有只燕子看中咱们家的梁,在上面做窠。我天天喜拉着嘴,可是没几天,放学回来,窠不见了。是爷爷举竹竿把燕子打走的,说,堂屋里放吃饭台子的地方,鸟拉屎腥臭。记忆中如此陈谷子烂芝麻的事被捞了出来,是今年开春,听好友灯君提及了家雨燕,我一点不好奇被驱走的那只燕子是否家雨燕。但有点好奇他的宣布:《阿飞正传》里的无脚鸟,经专家比对,大致可认定为常见的家雨燕,且香港中大图书馆为家雨燕栖息地,有近200个巢。我问,谁是专家?网上搜,只得零星的介绍。再刨根问底,他只好说见过一份英文资料,回头发你。一度我以为无脚鸟出自王家卫的杜撰,或许上世纪八十年代当红的小说《荆棘鸟》给了他想象,或许他的确曾亲自去过一种无足、迎风而飞、锦灿艳丽的极乐鸟,并非真的无足,只是飞行时短足藏在长长的羽毛里,不为人见到。借电影里阿飞的独白,墨镜王说了又说:我听别人说这世界上有一种鸟是没有脚的,它只能够一直飞呀飞呀,飞累了在风里面睡觉,这种鸟一辈子只能下地一次,那一次就是它死亡的时候。我偶作反文艺思考状,这样看来,不大

对不起,请问

杜家祁

香港

自由

内地儿童便溺事件,再度引爆香港和内地民众的矛盾,我想先说一件我近日碰到的事,再说说我对这件事的看法。昨天我刚好也在旺角,要过马路,站在路口等着红灯转绿灯时,突然听到有人在说话,我不能确定是不是有人在对我说话,但我是一个,又不是有认识的人在旁边,转头看看,果真有人在对我说话。那是一位中年妇女,带着两个约十八九岁的年轻人。这位中年妇女脸向我凑过来,又说了一次:女人街在哪里?我有点愣在当场,因为在我长大的过程中,我学习到在街上向人问路,一定会先说:对不起,请问,至少也会先说:请问,脸也不会凑得那么近,我们认为这是一种礼貌。这位女士说话的态度,在我们的观念中,是相当不礼貌的。我还是把位置告诉了她,但因为心里不快,我的面容应该是相当僵硬和别扭的。其实我都知道原因所在,就是文化不一样,她并非故意对我不礼貌,或者她还认为她对我很亲切,也不一定,又或者她和她的女儿也觉得很,香港人这样冷淡,真不礼貌。我心里反反复复想着,我是否该告诉她,在这里向人问路,

桌面的柚木桌,以往我并不特别注意它们,这回朋友一问,倒让我细想这三张餐桌的样式,甚至更远处想到童年的那张漆黑小餐桌。那张长形小餐桌,桌脚很短,可以拗收在桌底面,用餐时拉直桌脚,摆到正中央,因为桌子小,家人只能肩挤肩席地而坐,且得分两次用餐,先是父母与四个男孩,后来是三个女孩,因此我们吃饭时很收敛,总想到留一半菜肴给姊妹们,从不狼吞虎咽吃干抹净,但我们却常笑称,我家每餐必席开两桌。从黑色餐桌到螺钿餐桌,从与父母兄弟共桌到与妻女共桌,餐桌的更换代表着岁月的更迭。如今女儿远行他乡,仅剩我与内人共桌,她坐竹子螺钿那一面,我坐兰花这一角,真是岁月悠悠啊。

粗布大衣

理发老妇人喜欢回忆,边剪发边对客人说往事,情节详实仿佛翻着日记本照念,我找她理发,就是爱听她的故事,偶然也掀开我的童年记忆。这回说的是她少女时在戏院前卖黄牛票,那时她刚当学徒,一有空就到西门町几家戏台排队买四张票,再以略高价钱售出。能多赚一元就是一元,老妇人说少女时代的生存法则,她的故事让我想起童年也卖过黄牛票。那一年,美国白雪溜冰团到台湾演出,全岛轰动,如今已是台湾民众上世纪50年代的集体记忆。蒋经国当年即邀张学良夫妇一起观赏溜冰表演,星云大师甚至支持佛光山年轻学员下山到高雄欣赏溜冰,舞蹈家樊治兮看过溜冰表演后,确信自己对舞蹈的热爱。那年我尚未读小学,但今天仍记得寒冬清晨被喊起床,母亲帮我裹上一件厚厚的破旧粗布大衣,跟随姊姊去高雄体育馆排队购票,我右手紧握着大人交给我的钱,垫高脚跟塞到售票小窗口前,轻声说:四张全票,取到了票,立刻交给姊姊。连续几天清晨排队,姊姊终于带我进去看那一片冰地,以及在冰上滑来滑去的外国男女,我更惊讶冰上女人穿这么少的衣服。成年后渐渐体会父母当年穷苦,否则不会忍心在冬天早晨催我离开被窝,我日渐成长,越是记住那冷冽的空气,也记住那件灰灰的粗布大衣暖和地裹在身上。

肆说唐诗

崔国辅《杂诗》

逢著平乐儿,论交鞍马前。与酤一斗酒,恰用十千钱。后余在关内,作事多违遣。何肯相救援,徒闻宝剑篇。



碰上那个貌似侠客的人,说了许多掏心窝子的话,喝了一场掏钱包办的酒,就算是结成了生死之交。后来真的遇到了危难,才知道侠客是冒牌的,根本不肯伸出援手。酒桌上拍胸脯,酒醒后不认账,这样的事太多了。这首诗讽刺了两种人,一是假侠客真无赖,一种是滥交朋友的人。非直结交游侠子,亦曾亲近英雄人。郭震郭大侠的《宝剑篇》是那个时代的侠客宣言。可惜呀,是人就读宝剑篇,没谁识得真侠客。我呢,白喝了很多场酒,白看了很多遍《射雕英雄传》。 肆说文/王建国图

唯爱与美食不可辜负

嫣然

广州

嫣然

18岁那年考上大学,收拾行装准备离家的时刻,爹爹忽然忧心忡忡地说,这娃娃,啥饭都不会做,离了家可咋办?当时骄傲地回答:可以吃方便面。18岁的文艺女青年,觉得柴米油盐是人间至俗的事情,很不能餐风饮露。爹爹听罢只有叹气。从此开始了上大学吃食堂的日子,一吃就是八年。原本以为自己就要过上不食人间烟火的风雅生活,但很快,所谓乡愁,用最不诗意的方式打败了我,从舌尖开始。离家之后,家乡最具象的回忆,不是黄河贺兰,不是戈壁辽阔,而是胡麻油的滋味、油辣子的艳红,家里爹爹卤的猪肉、娘亲做的臊子面,心心念念的就是从小吃惯的东西。幸好不光我一个人,宿舍的卧谈会上,用最细致的词汇描述家乡风味,成了隔三岔五就出现的重要议题。大学第一学期,放假前的家信,画了一只卤鸡腿,一碗面,回到家第一顿,这两样吃食端然摆在桌上。假期里总是爹爹换着花样,恨不能把半年的亏欠补上。爹爹常说自己是,馋人爱做做,最擅长卤肉,他的秘制老卤汁,讲究放一只麻婆鸡啊猪啊一起卤,说是从名厨那里偷师的。娘亲最会做面,一碗飘着红油辣子的素汤面就是我的Comfort Food,有这么会下厨的爹娘,我也就是挨边剥个蒜瓣椒葱,以及袖手旁观。有件事至今思之不明。娘亲

亲爱的,你棒在哪儿

小缙

深圳

心理

心理学专家说,夸孩子少用“你真棒”这样笼统的语言。因为其弊端在于孩子被忽悠,久了可能会渐渐害怕失败,不耐挫折,而且也会因不知道自己到底棒在哪里而无所适从。针对父母“你真棒”的简易表达太过盛行,心理学家有如下建议:一、夸具体不夸全部。比如,孩子帮你洗了碗,你就说“谢谢你帮妈妈做家务妈妈很开心”,而不是简单一句“你真棒”。孩子知道受到表扬的缘由,也有了今后努力的方向;二、夸努力不夸聪明。爱夸孩子聪明,会让孩子逐渐自负,而被夸奖努力的孩子,则更有能力迎接挑战;三、夸事实不夸人格。好孩子,是个虚无的称号,反而容易让孩子产生莫名的压力。当他觉得不配得到你的赞美时,可能恰会适得其反地做你所不愿的事情。要针对具体事情做结论,比如孩子给你做了卡片,你说“好孩子,就如你做的卡片很有特色,很美(或很有趣)”,更具有真正的鼓励价值。教化孩子或影响孩子,其路漫漫上下修远。方式的好坏,无法短期内量化但可以长期内被印证,可又无法最终得到准确绩效考核。坊间有着“谁笑到最后谁笑得最好”的原则,可父母通常没机会看到孩子暮年时面容是否舒展生活结构是否稳健。所以执行者通常不会成为在场的终极考核者,只能留待学者或专家们从个案中努力提取共性,但同时信息也在大量支线或流失。家庭内部教育和影响的前传无

喜欢用芥末拌凉菜,不是今天遍地开花的绿色日式WASABI,而是一种黄色粉末(后来才知道那就是芥菜种子磨成的粉)。娘总是用凉开水调成糊糊,让我站在风口顺时时针搅100下,据说那样比较呛辣。很多时候,我站在风口,一边搅芥末,一边数着数。数着数着数忘记了,就非常纠结,要不要从头开始。搅好了交回母亲手里,拌到凉菜里,有时候很温和,有时候很呛辣,因为数数数糊涂了,我也就一直疑心这手法到底有没有什么科学道理。但,这就是家传吧。大概就是从弄了个迷你电炉开始,在大学宿舍里开始了自己的下厨生涯。没了爹娘包办,一直担任打荷水台杂役的人,竟然成了主厨,因别的女青年比我更文艺更不靠谱。反例方便面,真没吃过几回,只是眼见有同学靠在宿舍倒腾方便面,买了砖头一样大的传呼机。工作以后置下了自己的第一口锅,第一台灶,第一罐煤气,都是爹爹亲自监制的。从被爹爹担足了心的小丫头,到即便一人食也不马虎的中年人,世间滋味,苦辣酸甜,时至今日,可以一力做出整桌家宴,那个最想给他吃的人,却已在天国。树欲静而风不止,每思及此,心痛难当。唯爱与美食不可辜负,不如,趁青春年少。

女人有态

刘斐(上海)

女人当有态,这种态不是媚媚妖妖、忸忸怩怩,而是活泼轻盈之态、得体闲雅之态。明末清初文学家、戏曲家李渔,写过一本书叫《闲情偶寄》,其中有一章格外强调女人的态。他说:态之在人,犹火之有焰,灯之有光,珠贝金银之有宝色,是无形之物,非有形之物也。他还说无态的女人,面容即便姣好,先就失了七八分美,反之,面容即便稍逊,只要风韵丰沛,也就先添了七八分美。香港美食家蔡澜有本谈女人的专著,叫《蔡澜品女人》。他笔下的女人,千姿百态,美和丑跃然纸上,令人捧腹之余又觉回味无穷。他说:样子普通,但有一股灵气的女人最值得爱,对女人颇有研究的大文豪林语堂说:女人的美不在脸上,是在姿态上,“贾平凹在《关于女人》中”也说:女人的漂亮不会永驻,女人的态却长伴终生。这些观点大都与李渔差不多,他们喜欢的女人具备的特点是知性,有魅力,而美貌倒在其次。所谓态,是一种风韵、心性,有着清风淡月的自然。这样的女人可能不绝色倾城,与之偶遇,仿佛初春的风,拂过你的身边,舒服而愉悦。比如《飘》中的梅兰妮,《浮生六记》中的陈芸,她们姿色平平,但那份温和与端庄,让人不由得钦敬有加。态,是一种气质、境界。比如在灯下读书的女人,柔和的灯光投射出她托腮思索的影子,宛如芝兰,让人沉醉。回头一笑百媚生的娇态,仿佛是一种引诱,让人赏心悦目。记得看过一篇文章,说有一家大户人家的千金,后来遭遇变故,家道中落,她开始吃粗茶淡饭,穿粗布衣裳,受尽苦难,唯一保留着以前喝咖啡的习惯。这种优雅之态,打扮着生活,也陶冶着自己。态,是一种修养、内涵。写下半为苍生半为美的国学大师钱穆是一个很喜欢美的人。有一次在餐馆见到一美女。老先生正痴痴欣赏。进来一个男孩,大概是那女子的痴友,俩人言语不和,美女上前就给男孩一耳光,嘴里还骂骂咧咧。那一刻,老先生眼里的美女形象立刻荡然无存。态,要有度,把握到七分刚刚好。过了,就有了冷硬的感觉,反倒失去了那种美。有态的女人是一首诗,开放在时光深处,不随光阴的打磨而凋谢。她的一举步,一伸腰,一撩发,一转眼,都如蜜在流动,水在荡漾。

蚕事

张梅(安徽)

看甲骨文中的“蚕”字,如同一条微昂身軀的小虫,白胖、柔软。演变至今,上为天,下为虫,造字时真是大有深意。天即上苍,是苍茫宏博的自然,蚕为上天赐予人类的一种虫子,万物不计其数,能以此为名,被赋予了庄重、神圣之意。母亲年轻时为了贴补家用养过蚕,当小儿带回一小盒蚕种,比小号的针眼还要小,比散落的尘埃也大不了多少,呵口气,也要纷纷滚落,难寻踪迹。母亲极是细致,找来竹匾,又和父亲去寻桑叶。桑叶对于蚕,是生命间相互对应的供养。城里的桑树,极是难寻,像极了《诗经》里远去的古风,《本草》中散佚的药方。桑,如同小镇上的民间隐士,在某深巷,某个覆着苔痕的院墙边,青青桑叶,在城之东,青青桑叶,在城之西,寻之采之,忽然觉得,迟暮春日欲泄春光中,采桑是一件多么有古意的事情。每次采回嫩桑叶,母亲都要用湿巾揩净,蚕卧其上,如婴孩睡于舒适的摇篮。嫩桑叶被蚕们咀嚼,身体逐渐圆胖起来,以至于母亲半夜起来数遍,喂食桑叶,极是怜爱。胡兰成写有《陌上桑》,提到半夜蚕饥,母亲叫醒他,命他提灯笼,母子二人开出门去采桑叶。还提到有一次家来叶尽,父亲和四哥都不在,他母亲急得哭泣,恰好娘舅路过,一见如此,像泼水救火一样,去其他沿山采了一担桑叶来。这些往事道出了养蚕的艰辛、虔诚。枇杷黄,蚕已老,待到蚕要上山,就是喂了桑叶也不再咀嚼。上山,在我们乡下,指老了长者,家人将棺木送至墓地,一路的凝重和沉痛,这一路的送行,是阴阳两隔的永别。这蚕上山,也是生命最后的终结,周作人写故乡的野菜时提及清明前后扫墓时,有些人家用黄花麦果作供,做成小颗如指顶大,或细条如小指,以五六六个作一攒,名曰茧果,在蚕上山时设祭。春天里,多少生灵拔节、飞腾、炫美,蜂蝶们忙着诗人般抒情。蚕的一生,均囿于极小窄的匾里,短暂的存在,除了食叶时轻微的声响,几乎感觉不到它的存在。它们也担当起人们对它的供奉,这弱小的生命,从不起眼的蚕种,到吐丝、结茧、终结,纯粹如未曾污染的山溪,留下万千锦绣给人间,顿时有了气象,让人心生敬佩。麦秸捆扎好的山,在它们面前,蚕将吐出的丝挂上去,缠绕成团,一丝不苟,裹住被桑叶喂得圆滚的身躯,它们原本粉嫩般的粗的身子,慢慢消耗成柔细的长丝,直至吐尽,无声无息,以安以宁。母亲依旧守候,夜里起来,直等每一条蚕都上山结茧,偶有攀不上麦秸的,轻扶上去。虽然这样的养蚕,只是对童心的满足,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养蚕取丝。有了子女,又怜惜疼爱子孙的父母,像极了蚕,薄衣素裹的一生,竭尽所能,去付出,隐忍、勤恳,直至人生暮年。世上做父母的,多有春蚕的情怀,不惜微躯,至死,皆是无怨悔。

母亲依旧守候,夜里起来,直等每一条蚕都上山结茧,偶有攀不上麦秸的,轻扶上去。虽然这样的养蚕,只是对童心的满足,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养蚕取丝。有了子女,又怜惜疼爱子孙的父母,像极了蚕,薄衣素裹的一生,竭尽所能,去付出,隐忍、勤恳,直至人生暮年。世上做父母的,多有春蚕的情怀,不惜微躯,至死,皆是无怨悔。

母亲依旧守候,夜里起来,直等每一条蚕都上山结茧,偶有攀不上麦秸的,轻扶上去。虽然这样的养蚕,只是对童心的满足,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养蚕取丝。有了子女,又怜惜疼爱子孙的父母,像极了蚕,薄衣素裹的一生,竭尽所能,去付出,隐忍、勤恳,直至人生暮年。世上做父母的,多有春蚕的情怀,不惜微躯,至死,皆是无怨悔。

女人有态

刘斐(上海)

女人当有态,这种态不是媚媚妖妖、忸忸怩怩,而是活泼轻盈之态、得体闲雅之态。明末清初文学家、戏曲家李渔,写过一本书叫《闲情偶寄》,其中有一章格外强调女人的态。他说:态之在人,犹火之有焰,灯之有光,珠贝金银之有宝色,是无形之物,非有形之物也。他还说无态的女人,面容即便姣好,先就失了七八分美,反之,面容即便稍逊,只要风韵丰沛,也就先添了七八分美。香港美食家蔡澜有本谈女人的专著,叫《蔡澜品女人》。他笔下的女人,千姿百态,美和丑跃然纸上,令人捧腹之余又觉回味无穷。他说:样子普通,但有一股灵气的女人最值得爱,对女人颇有研究的大文豪林语堂说:女人的美不在脸上,是在姿态上,“贾平凹在《关于女人》中”也说:女人的漂亮不会永驻,女人的态却长伴终生。这些观点大都与李渔差不多,他们喜欢的女人具备的特点是知性,有魅力,而美貌倒在其次。所谓态,是一种风韵、心性,有着清风淡月的自然。这样的女人可能不绝色倾城,与之偶遇,仿佛初春的风,拂过你的身边,舒服而愉悦。比如《飘》中的梅兰妮,《浮生六记》中的陈芸,她们姿色平平,但那份温和与端庄,让人不由得钦敬有加。态,是一种气质、境界。比如在灯下读书的女人,柔和的灯光投射出她托腮思索的影子,宛如芝兰,让人沉醉。回头一笑百媚生的娇态,仿佛是一种引诱,让人赏心悦目。记得看过一篇文章,说有一家大户人家的千金,后来遭遇变故,家道中落,她开始吃粗茶淡饭,穿粗布衣裳,受尽苦难,唯一保留着以前喝咖啡的习惯。这种优雅之态,打扮着生活,也陶冶着自己。态,是一种修养、内涵。写下半为苍生半为美的国学大师钱穆是一个很喜欢美的人。有一次在餐馆见到一美女。老先生正痴痴欣赏。进来一个男孩,大概是那女子的痴友,俩人言语不和,美女上前就给男孩一耳光,嘴里还骂骂咧咧。那一刻,老先生眼里的美女形象立刻荡然无存。态,要有度,把握到七分刚刚好。过了,就有了冷硬的感觉,反倒失去了那种美。有态的女人是一首诗,开放在时光深处,不随光阴的打磨而凋谢。她的一举步,一伸腰,一撩发,一转眼,都如蜜在流动,水在荡漾。